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盖章）

编制单位：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2022 年 02 月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责任表

项目组成员

项目 组 人 员 情 况	姓名	单位	工作内容	签名
	张华峰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梅洁		现场勘查	
	梅洁		报告编制	
	严嫔		报告审核	

目录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概述.....	2
2.1 调查目的和原则.....	2
2.2 调查范围.....	2
2.3 编制依据.....	7
2.4 调查方法.....	9
第三章 地块概况.....	12
3.1 区域环境概况.....	12
3.2 场地位置.....	15
3.3 敏感目标.....	16
3.4 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18
3.5 相邻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28
3.6 地块利用的规划.....	34
第四章 资料分析.....	37
第五章 现场勘察和人员访谈.....	39
5.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40
5.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40
5.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40
5.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40
5.5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40
第六章 结果和分析.....	42
6.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42
6.2 调查结果.....	43
6.3 不确定性分析.....	43
第七章 调查结论.....	44
7.1 结论.....	44
7.2 建议.....	44

附件

附件 1-人员访谈记录表

附件 2-地块规划条件

附件 3-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说明

附图

附图 1-地块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地块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三线一单”图

附图 4-政府相关文件

第一章 前言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位于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根据金华市兰德勘测规划有限公司提供的用地红线图可知占地面积约 99018 平方米，该地块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划拨供地相关建议报告为【2019】70 号。分为地块一、地块二、地块三、地块四和地块五。整块地块原为居民房和农用地。因第一次规划时有遗漏未将地块三和地块四规划进去，故这次调查地块三和地块四为补充调查。整个地块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按照规划要求，本地块为划拨建设为教育科研用地（A3）。根据现场调查，该地块规划的大部分主体建设还未进行开发。

根据《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解决突出土壤污染问题的实施意见》（环办土壤[2019]47 号）、《浙江省土壤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办公室关于印发污染防治工作专题座谈会纪要的函》、《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切实做好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的通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未利用地、复垦土地等开垦为耕地或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此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委托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开展初步调查。通过历史资料查阅、现场踏勘走访和人员访谈编写了本初步调查报告，调查该地块是否受到污染，确保该地块在后续利用时，其地块使用人员和工作人员身体健康。

我司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等相关技术导则对该地块开展土壤质量调查，了解现有地块是否存在污染及污染物的种类等问题，于 2022 年 01 月 18 日对地块进行现场踏勘和周边环境调查，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察、现场走访、资料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分析结果，调查地块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存在，不属于污染地块，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地块可用于后续开发利用，地块进行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即可。

第二章 概述

2.1 调查目的和原则

2.1.1 调查目的

为弄清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内现有的环境污染状况，确认是否对该地块及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委托我单位对该地块污染状况进行初步调查。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的要求，本次调查的目的是根据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获得的信息，识别潜在重点污染区域，通过对地块历史利用情况的分析，明确地块中潜在污染物种类；根据地块现状及未来土地利用的要求，通过调查、取样检测等方法分析调查地块内污染物的潜在环境风险，并明确地块是否需要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为该地块未来利用方向的决策提供依据，避免地块遗留污染物造成环境污染和经济损失，保障人体健康和环境质量安全。

2.1.2 调查原则

根据项目地块的实际状况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的要求，本地块初步调查过程中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 （1）针对性原则：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 （2）规范性原则：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 （3）可操作性原则：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本次的调查范围为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地块总占地面积为 99018 平方米，中心坐标（经度：119° 41′ 15.41″ 纬度：29° 5′ 16.79″）我公司于 2022 年 01 月 18 日对地块进行了现场勘查。本次调查范围具体见图 2-1，地块拐点图见 2-2，地块各拐点坐标见表 2-1。目前本地块外围土地利用分布情况见图 2-4。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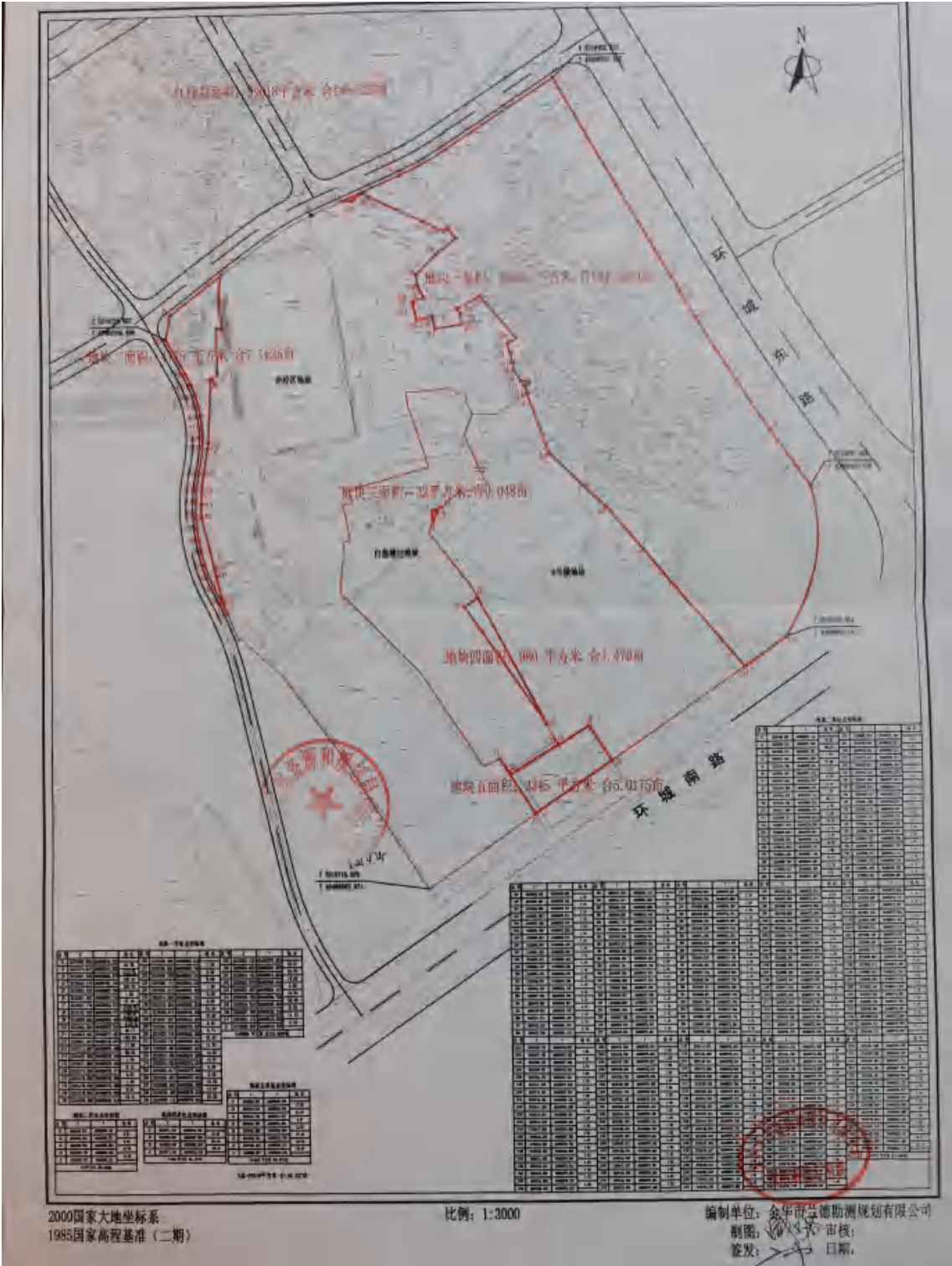


图 2-2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拐点图

表 2-1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各拐点坐标情况表

地块一坐标（2000 坐标系）

拐点编号	地块一坐标（2000 坐标系）	
	X	Y
J1	3219350.933	40469510.525
J2	3219374.847	40469564.203
J3	3219397.320	40469605.875
J4	3219462.212	40469707.107
J5	3219262.530	40469820.790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

J6	3219261.581	40469821.330
J7	3219237.716	40469834.917
J8	3219132.022	40469899.371
J9	3219078.584	40469935.408
J10	3218940.064	40469909.541
J11	3219061.813	40469748.481
J12	3219061.813	40469748.897
J13	3219111.967	40469697.428
J14	3219167.059	40469678.345
J15	3219167.840	40469679.490
J16	3219174.895	40469675.474
J17	3219176.828	40469679.988
J18	3219178.682	40469679.988
J19	3219178.884	40469673.082
J20	3219189.409	40469666.510
J21	3219196.501	40469666.742
J22	3219196.579	40469664.343
J23	3219205.174	40469664.622
J24	3219205.213	40469663.423
J25	3219214.050	40469661.333
J26	3219219.264	40469669.454
J27	3219258.674	40469636.302
J28	3219247.227	40409615.601
J29	3219241.958	40469619.327
J30	3219232.318	40469620.583
J31	3219228.747	40469595.291
J32	3219240.403	40469593.067
J33	32192374.498	40469579.083
J34	3219251.286	40469575.037
J35	3219251.617	40469575.966
J36	3219255.032	40469575.063
J37	3219258.460	40469585.082
J38	3219270.108	40469579.620
J39	3219280.112	40469578.624
J40	3219298.620	40469596.609
J41	3219314.142	40469615.624
J42	3219324.019	40469608.645
J43	3219321.257	40469604.447
J44	3219330.725	40469584.768
J45	3219354.246	40469536.604
J46	3219357.785	40469529.248
J47	3219350.933	40469510.525
拐点编号	地块二坐标（2000 坐标系）	
	X	Y
J1	3219246.892	40469350.112
J2	3219283.352	40469397.659
J3	3219262.701	40469395.057
J4	3219257.945	40469394.928
J5	3219234.308	40469398.340
J6	3219234.002	40469393.332
J7	3219191.055	40469393.354
J8	3219187.359	40469388.547
J9	3219187.438	40469386.714
J10	3219126.705	40469384.725
J11	3219121.499	40469383.793

J12	3219100.721	40469380.612
J13	3219081.624	40469378.067
J14	3219069.846	40469378.067
J15	3219058.053	40469378.111
J16	3219010.960	40469390.135
J17	3219003.484	40469391.784
J18	3218980.730	40469397.687
J19	3218968.163	40469402.205
J30	3218983.023	40469394.826
J40	3218993.951	40469389.194
J50	3219004.589	40469384.579
J60	3219015.516	40469380.696
J70	3219026.680	40469377.561
J80	3219038.032	40469375.191
J90	3219049.517	40469373.596
J100	3219061.085	40469372.782
J110	3219072.681	40469372.755
J120	3219084.253	40469373.513
J133	3219099.171	40469375.668
J150	3219122.278	40469379.072
J160	3219132.425	40469379.240
J170	3219142.558	40469378.668
J180	3219152.615	40469377.301
J190	3219162.533	40469375.147
J200	3219172.251	40469372.221
J210	3219181.709	40469368.539
J222	3219192.633	40469363.157
J223	3219224.636	40469345.112
拐点编号	地块三坐标（2000 坐标系）	
	X	Y
J1	3219060.213	40469590.101
J2	3219063.910	40469598.971
J3	3219059.949	40469594.554
J4	3219050.172	40469590.101
拐点编号	地块四坐标（2000 坐标系）	
	X	Y
J1	3218971.742	40469618.185
J2	3218980.589	40469630.329
J3	3218863.886	40469691.595
拐点编号	地块五坐标（2000 坐标系）	
	X	Y
J1	3218832.227	40469648.276
J2	3218818.014	40469658.059
J3	3218844.794	40469701.617
J4	3218844.197	40469701.931
J5	3218861.932	40469729.578
J6	3218830.338	40469749.177
J7	3218832.227	40469648.276



图 2-4 外围土地利用分布图

2.3 编制依据

2.3.1 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01 月 01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 5、《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7 年 7 月 1 日）；
- 6、《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2018 年 8 月 1 日）；
-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
- 8、《浙江省环境污染监督管理办法》（2015 年 12 月 28 日）；
- 9、《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8 年 3 月 1 日）；
- 10、《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7 年 9 月 30 日）；
- 11、《浙江省污染地块开发利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18 年 4 月 27 日）。

2.3.2 相关政策、规定

- 1、《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2、《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解决突出土壤污染问题的实施意见》（环办土壤[2019]47号）
- 3、《关于印发《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点位布设技术规定》的通知》（环办土壤函〔2017〕1021号）
- 4、《关于印发地下水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土壤[2019]25号）；
-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号）；
- 6、《农用地土壤环境风险评价技术规定（试行）》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土壤函[2018]1479号；
- 7、《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
- 8、《关于加强工业企业污染场地开发利用监督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13〕28号）；
- 9、《浙江省清洁土壤行动方案》（浙政发[2011]55号）；
- 10、《关于印发浙江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浙政发[2016]47号）；
- 11、《金华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实施方案》（金政发〔2017〕41号）；

2.3.3 相关技术导则、规范及标准

- 1、《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发[2017]72号）
- 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3、《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
- 4、《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25.3-2019）；
- 5、《污染场地风险评估技术导则》（浙江省地方标准，DB33/T 892-2013）；
- 6、《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
- 7、《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8、《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4-2004）；
- 9、《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 10、《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 1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2、《地下水质量标准》（GB/ T14848-2017）；

- 13、《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1019-2019）；
- 14、《土的分类标准》（GBJ145）；
- 15、《供水水文地质勘察规范》（GB 50027-2001）；
- 16、《工程测量规范》（GB 50026-2007）；
- 17、《水位观测标准》（GBJ 138-90）；
- 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682-2019）。

2.4 调查方法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包括三个逐级深入的阶段，是否需要进入下一个阶段的工作，主要取决于地块的污染状况。地块环境调查的三个阶段依次为：

第一阶段：资料收集分析、人员访谈与现场踏勘；

第二阶段：地块环境污染状况确认——采样与分析；

第三阶段：地块特征参数调查与补充取样。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所需要的收集的资料包括地块利用变迁资料：用来辨识地块及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图片，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其他有助于评价地块污染的历史资料，如土地登记信息资料等。地块利用变迁过程中的地块内建筑、设施、工艺流程和生产污染等的变化情况。地块环境资料：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记录、地块危险废物堆放记录以及地块与自然保护区和水源地保护区等的位置关系等。地块相关记录：产品、原辅材料及中间体清单、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地下管线图、化学品储存及使用清单、泄漏记录、废物管理记录、地上及地下储罐清单、环境监测数据、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表、环境审计报告和地勘报告等。由政府机关和权威机构所保存和发布的环境资料，如区域环境保护规划、环境质量公告、企业在政府部门相关环境备案和批复以及生态和水源保护区规划等。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自然信息包括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社会信息包括人口密度和分布，敏感目标分布，及土地利用方式，区域所在地的经济现状和发展规划，相关的国家和地方的政策、法规与标准，以及当地地方性疾病统计信息等。调查人员应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识别资料中的错误和不合理的信息，如资料缺失影响判断地块污染状况时，应在报告中说明。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第一阶段为主，具体技术路线见下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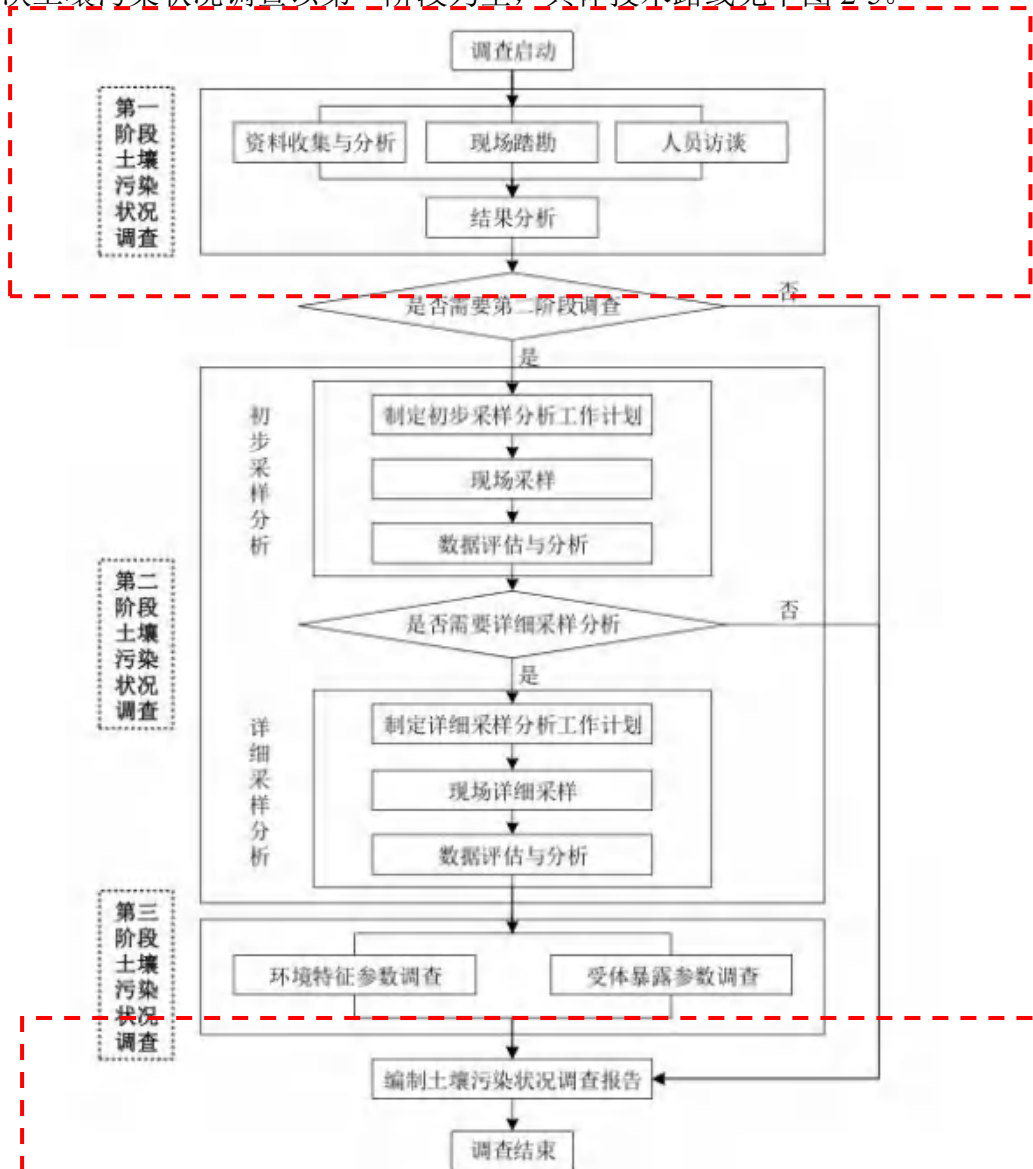


图2-5 地块环境调查的工作内容与程序

根据《土壤司关于部长信箱来信“农用地变更用途是否需要做土壤污染检测”等三个办理单的答复》，“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遵循分阶段调查的原则，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分阶段开展。其中，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可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并根据《金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金华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金政发〔2017〕41号），原用途为农用地，开展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源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原用途为农用地，地块一直闲置未开发，因此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为第一阶段，调查方法主要包括现场踏勘、资料搜集和人员访谈等。调查具体工作范围如下：

（1）资料搜集

收集地块使用历史、区域环境信息、区域自然社会环境等相关资料，初步了解地块环境概况，主要收集的资料包括环评资料、地块变迁资料、水文地质勘查报告等。

（2）现场踏勘

对该地块进行现场踏勘，尽可能收集更为详尽的污染地块资料，作为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的依据。现场踏勘以地块内为主，并适当包括地块周边区域，在勘查地块时尽可能勘查地块的设施、建筑物、构筑物，如管道、槽、沟等，同时观察是否有敏感目标等存在。

（3）人员访谈

对地块的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地块现状和历史。访谈对象包括：多湖街道政府人员、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人员、地块所在地或熟悉当地事物的第三方，如临近地块的工作人员、过去的雇员和附近的居民。访谈对象采取当面交流、电话交流、电子或书面调查表等方式进行。

第三章 地块概况

3.1 区域环境概况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周边无水源地等生态保护区。金华位于浙江省中部，属浙中低山丘陵盆地，区域大地构造处于华南褶皱系，浙东南隆起区，丽水—宁波隆起带中段。境内出露最老的地层为下白垩统磨石山群火山岩，分布于盆地周围，组成中低山丘陵。上覆下白垩统管头组，以不整合或假整合接触。盆地内部多为朝川组红层，其上为方岩组砂砾岩，出露于盆地的东南部一带。

3.1.1 气候特征

金华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有明显盆地气候的特点。多年平均气温 17.5℃，极端最高气温 41.7℃（1966 年 8 月 7 日），极端最低气温 -11.8℃。全年气温 7 月最高，最冷是 1 月。年平均无霜期 200-243 天。雨水充沛，但降雨变幅较大，历年平均降雨量 1432.8mm，最大年降雨量 2057.3mm，最小年降雨量 824.7mm，最大 24 小时降雨量 181.8mm。3-6 月为梅汛期，为全年降雨量最多时期，降雨量集中，强度大，多年平均 3-6 月份降雨量 747.3mm，占全年降水量的 52.2%。7-9 月份受副热带高压控制，晴热少雨，降雨量相对较少，多年平均 7-9 月份降雨量 349.3mm，占全年降水量的 24.4%。暴雨和特大暴雨是造成洪涝灾害的根源，也是诱发地质灾害的重要因素之一。7-8 月份受台风影响，常发生强降雨过程，极易诱发滑坡、崩塌等突发性地质灾害。

3.1.2 区域地质地貌

本场地为低丘风化剥蚀地貌，位于金华市金东区环城南路附近，地形地貌较简单，地形较平坦，起伏较小。

3.1.3 地块地质构造

本次调查收集了本地块的地质资料（《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即本地块），土层特性见表 3-1。

表 3-1 土层特性表

地层编号	地层名称	层顶高程 m	地层厚度 m	颜色	状态	密实度	地层描述及特征
①	素填土 (Q4ml)	56.02~47.54	5.80~0.40	黄褐色		松散	黄褐色，稍湿~湿，松散状。主要由粘性土、碎石等组成，碎石成分为粉砂岩，含量约 15~30%，粒径 0.5~10cm 为主。堆填时间 10 年左右，该层土质均匀性差。层顶高程 56.02~47.54 米，厚度 5.80~0.40 米。
②	粉质粘土 (Q4pl)	49.88~47.27	3.80~1.10	黄色、黄褐色	可塑		黄色、黄褐色，可塑状，主要由粘粉粒组成，切面光滑，有光泽，无摇振反应，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该层在 Z80、Z89 号孔及其附近区域分布。顶界埋深 2.60~0.80 米，层顶高程 49.88~47.27 米，厚度 3.80~1.10 米。
③	强风化粉砂岩 (K2gt)	52.13~42.87	2.70~0.70	紫红色			紫红色，风化强烈，裂隙发育，岩体极破碎，岩芯多呈碎块夹土状或碎块状，少量短柱状，易崩解，易软化。该层全区分布，层顶埋深 7.00~0.60 米，层顶高程 52.13~42.87 米，厚 2.70~0.70 米
④	中风化粉砂岩 (K2gt)	54.20~41.07	19.40~10.40	紫红色			紫红色，粉砂状结构，中厚层状构造，局部夹凝灰质砂岩。节理裂隙较发育，岩芯呈短柱状、柱状，柱长 5~20cm，其中 Z6 孔 9.2~9.7m、Z9 孔 8.5~9.5m，岩芯破碎呈碎块状，块径 3~6cm。属软岩，较完整，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IV 类。该层全区分布，顶界埋深 8.80~0.40 米，层顶高程 54.20~41.07 米，揭露厚度 19.40~10.40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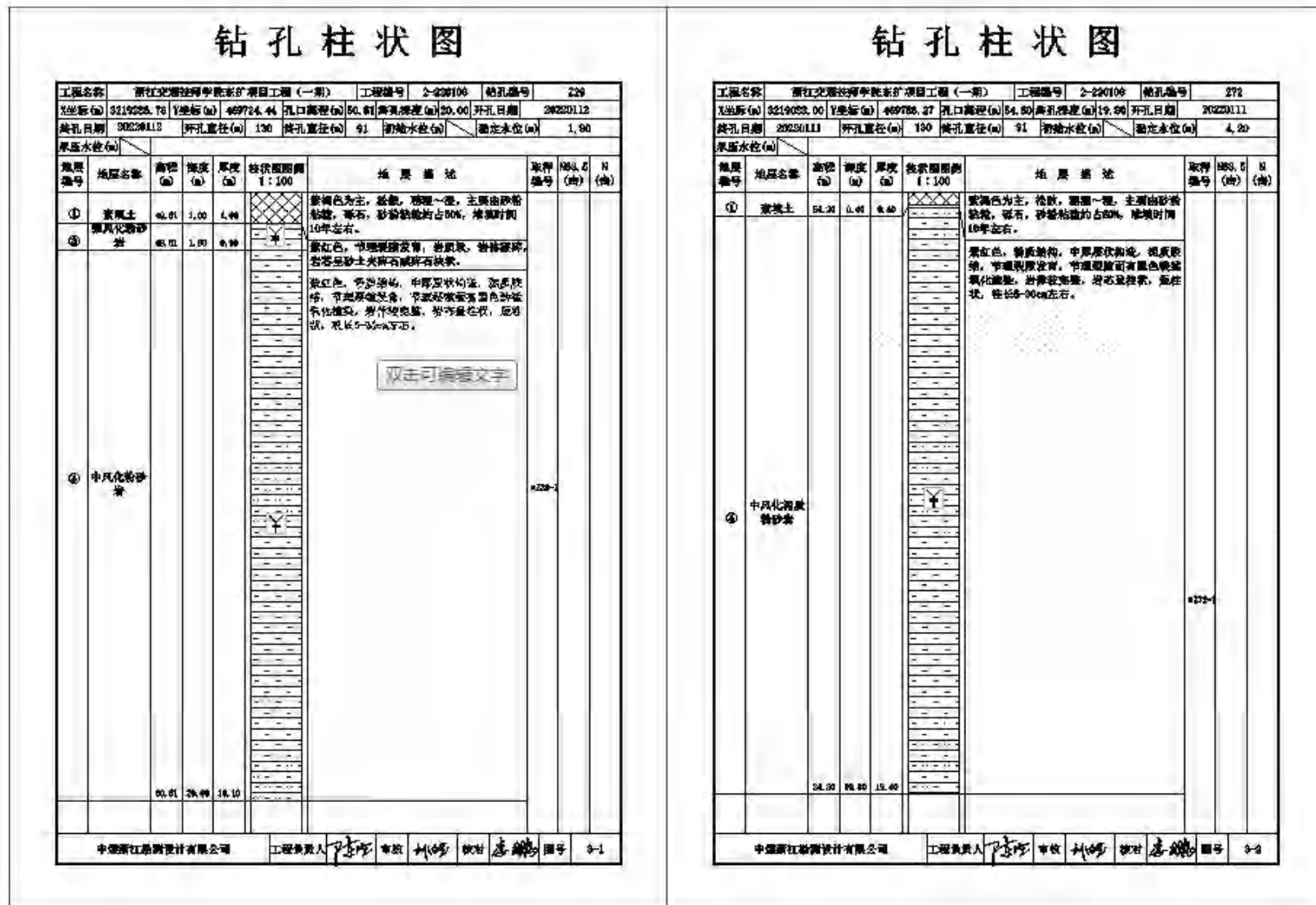


图 3-1 钻孔柱状图

3.1.4 地表水文条件

金华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暖湿润，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有明显盆地气候的特点。多年平均气温 17.5℃，极端最高气温 41.7℃（1966 年 8 月 7 日），极端最低气温-11.8℃。全年气温 7 月最高，最冷是 1 月。年平均无霜期 200-243 天。雨水充沛，但降雨变幅较大，历年平均降雨量 1432.8mm，最大年降雨量 2057.3mm，最小年降雨量 824.7mm，最大 24 小时降雨量 181.8mm。3-6 月为梅汛期，为全年降雨量最多时期，降雨量集中，强度大，多年平均 3-6 月份降雨量 747.3mm，占全年降水量的 52.2%。7-9 月份受副热带高压控制，晴热少雨，降雨量相对较少，多年平均 7-9 月份降雨量 349.3mm，占全年降水量的 24.4%。暴雨和特大暴雨是造成洪涝灾害的根源，也是诱发地质灾害的重要因素之一。7-8 月份受台风影响，常发生强降雨过程，极易诱发滑坡、崩塌等突发性地质灾害。

3.1.5 场地地下水文条件

根据（《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项目工程（一期）岩土工程勘察报告》），该区域地下水文条件情况如下：

勘察期间未测得初见水位，勘察期间场地内测得钻孔地下水稳定水位埋深 2.50~3.00m（水位高程 103.32~103.98m）。地下水主要为第四系松散层孔隙潜水和基岩风化裂隙水。第①层素填土层透水性好，但赋水性差；基岩风化裂隙含水微弱。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以蒸发及地下径流方式排泄，受大气降水影响，随着季节的变化，水位有一定的升降变化，变化幅度在 1.00~2.00 米左右。

勘察期间场地周围未发现明显污染源。根据区域水文地质资料和当地建筑经验，判定场地内地下水及地基土对砼具微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

3.2 场地位置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具体地理位置图 3-2 所示。



图 3-2 地块地理位置图

3.3 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本地块周边敏感目标主要有附近的居民区、学校和医院，具体情况见图 3-4、表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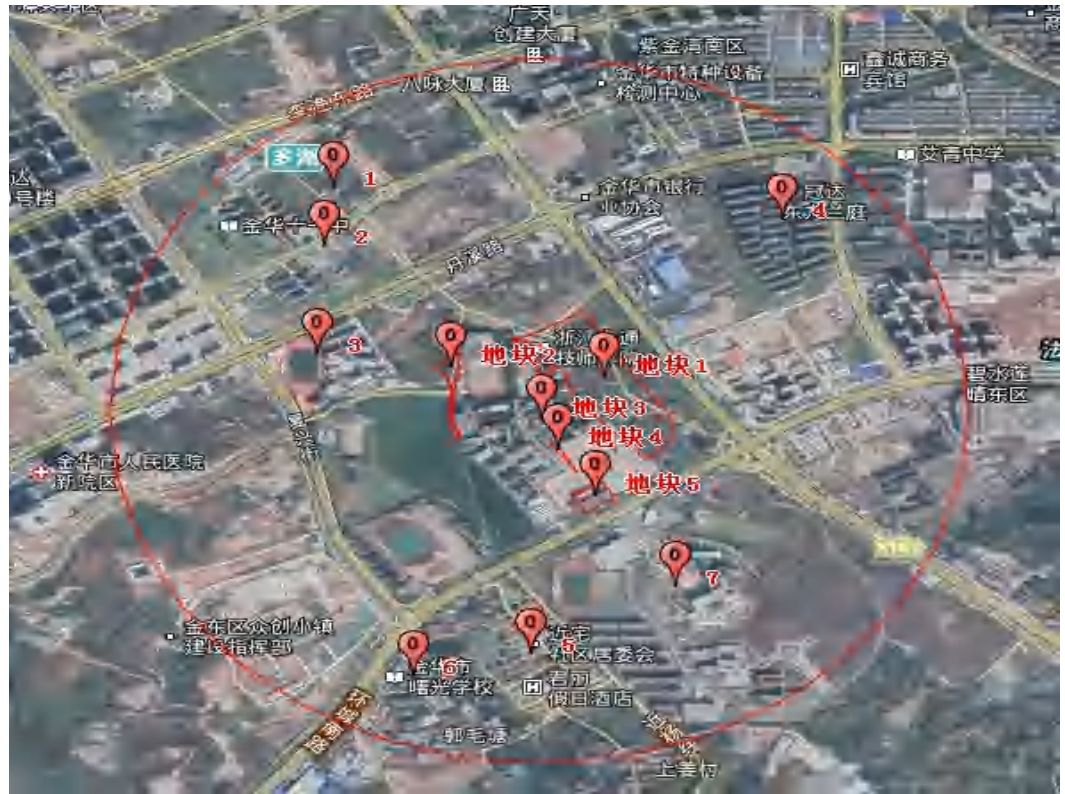


图 3-3 场地周边敏感目标图

表 3-3 场地周边敏感目标概况表

序号	名称	与场地位置		规模
		方位	最近距离	
1	多湖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	西北侧	约 901 米	约 30 人
2	金华市多湖小学	西北侧	约 718 米	/
3	光南中学	西侧	约 551 米	/
4	东方兰庭	东北侧	约 935 米	约 1200 人
5	近宅社区	南侧	约 808 米	约 800 人
6	曙光学校	南侧	约 885 米	/
7	上海财经大学	南侧	约 655 米	/

3.4 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3.4.1 地块的使用现状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村，原为农用地和居民区，总占地面积 99018 平方米。现场勘查时，地块三、地块四和地块五已建设完成，地块一和地块二还未开始建设，因地块三和地块四规划建设时年份久远具体地块位置已不确定，故未有现场照片，但从 91 卫图上和学校老师的访谈中可以得出，地块三为教学楼，主要用于学生上课学习。地块四为绿化带和一部分汽车教练场地，用于学生训练。地块五为学生教学实训基地，主要用于学生网络上课和基本实训。地块使用现状见图 3-4。



地块一还未开始建设，目前为空地



地块二目前为闲置空地。



地块五目前为教学实训基地。

图 3-4 现场照片

3.4.2 地块的使用历史

本次初步调查的地块主要是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总占地面积 99018 平方米。经资料调研及人员访谈，地块一和地块二历史一直为居民房和农用地，地块三和地块四为学校，地块五最开始为空地，2009 年开始到 2013 年为学校实训基地，2014 年-2018 年为汽车宾利 2S 店，主要为展厅和整车销售，未有汽车修理等服务，无污染无化学用品存在。2019 年为学校实训基地，用于学生网络上课和基本实训。本地块无污染事故、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堆放、固体废物倾倒或填埋。

本次调查地块的使用历史主要可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1）未利用地阶段（~1990 年代）：根据现场人员访谈及资料调研，本地块自有记录开始为未利用地。

（2）农用地阶段（~2017 年）：根据现场人员访谈及资料调研，本地块自有记录开始到 2007 年一直为居民房和农用地。

（3）教育科研用地阶段（2017 年~2022 年）：根据现场人员访谈及资料调研，本地块于 2007 年后，地块为空地。





70年代



2000年

从地图上可以看出地块一、地块二和地块五为居民房。



2003 年

根据 2003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一、二、五为居民用地，地块三、四已建设为学校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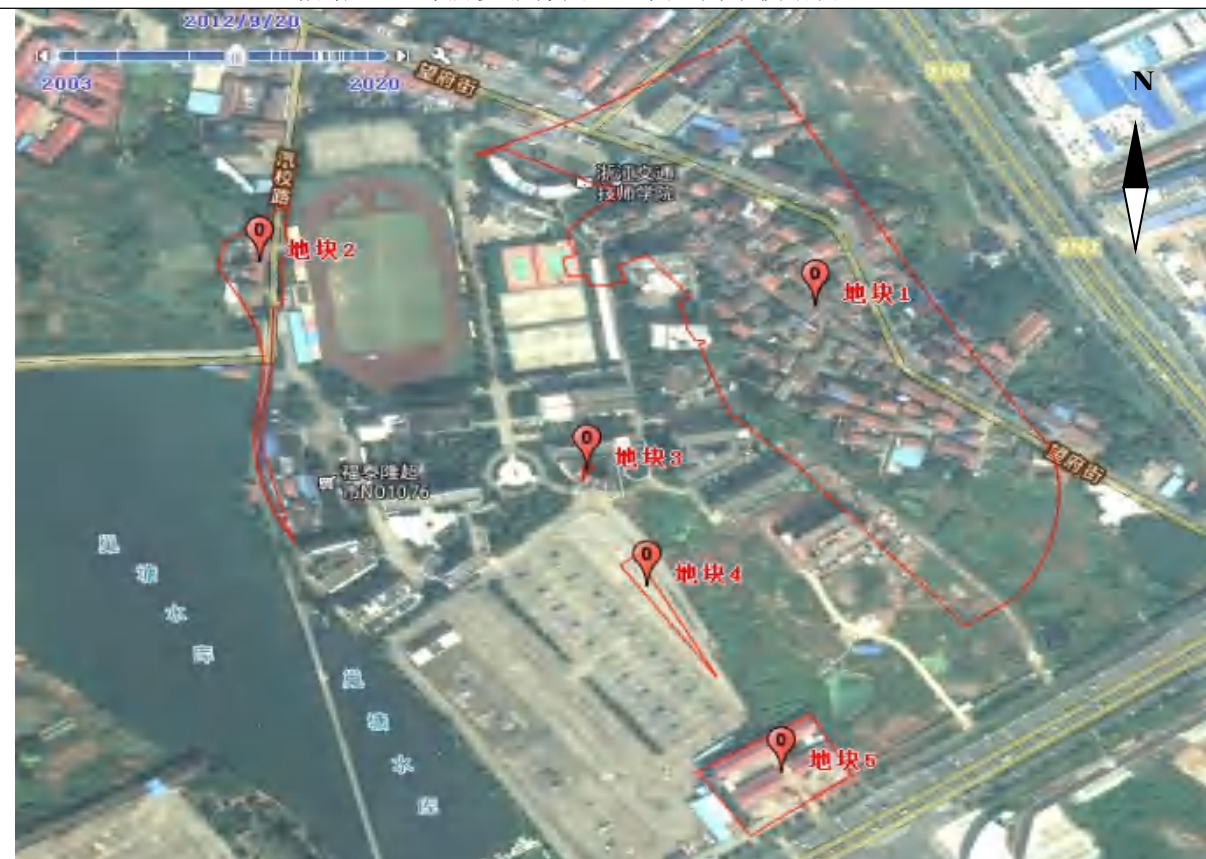
2006 年

根据 2006 年代历史影像图，地块内无变化。



2010 年

根据 2010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五为学校培训基地。



2012 年

根据 2012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内为无变化



2013 年

根据 2013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内为无变化。



2014 年

根据 2014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五为宾利 2S 店，其余地块无变化。



2015 年

根据 2015 历史影像图，地块内为无变化。



201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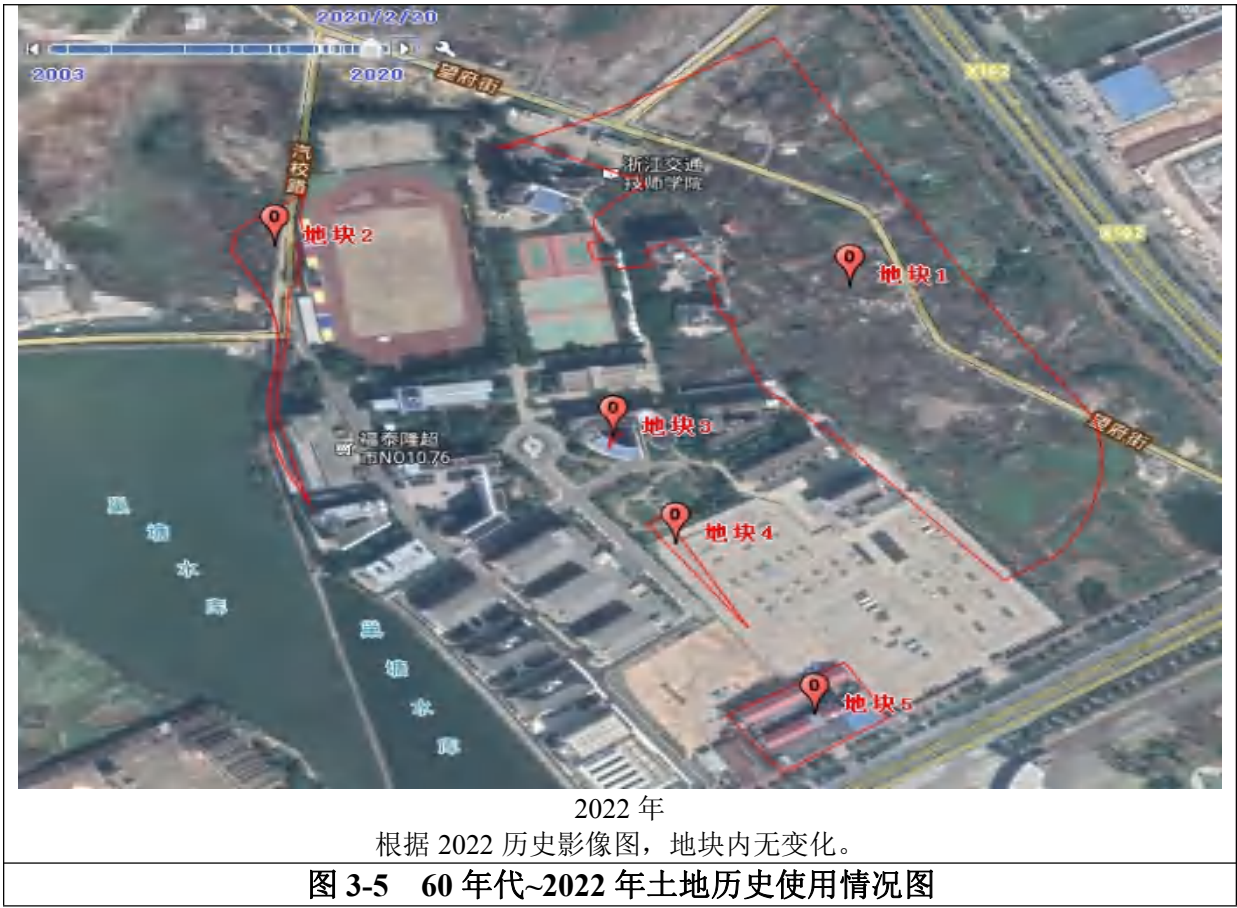
根据 2017 历史影像图，地块一、二居民房已全部拆除，地块三、四、五为无变化。



2018 年
根据 2018 历史影像图，地块内无变化。



2019 年
根据 2019 历史影像图，地块五为学校实训基地，其余地块无变化。



3.5 相邻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3.5.1 相邻地块的现状

地块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相邻地块均为居民住宅。相邻地块无污染事故、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堆放、固体废物倾倒或填埋。地块相邻地块现状见图 3-6。



地块北侧为空地。



地块东侧为环城东路，隔道路为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城市展厅。目前为学校的汽车服务系和机电系的实训基地，用于给学生汽车营销内容。无污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产生。



地块南侧为环城南路，隔道路为上海财经大学（浙江学院）。



地块西侧为空地 and 巢塘水库。巢塘水库水质性状透明、无色、无异味。

图 3-6 相邻地块现状图

3.5.2 相邻地块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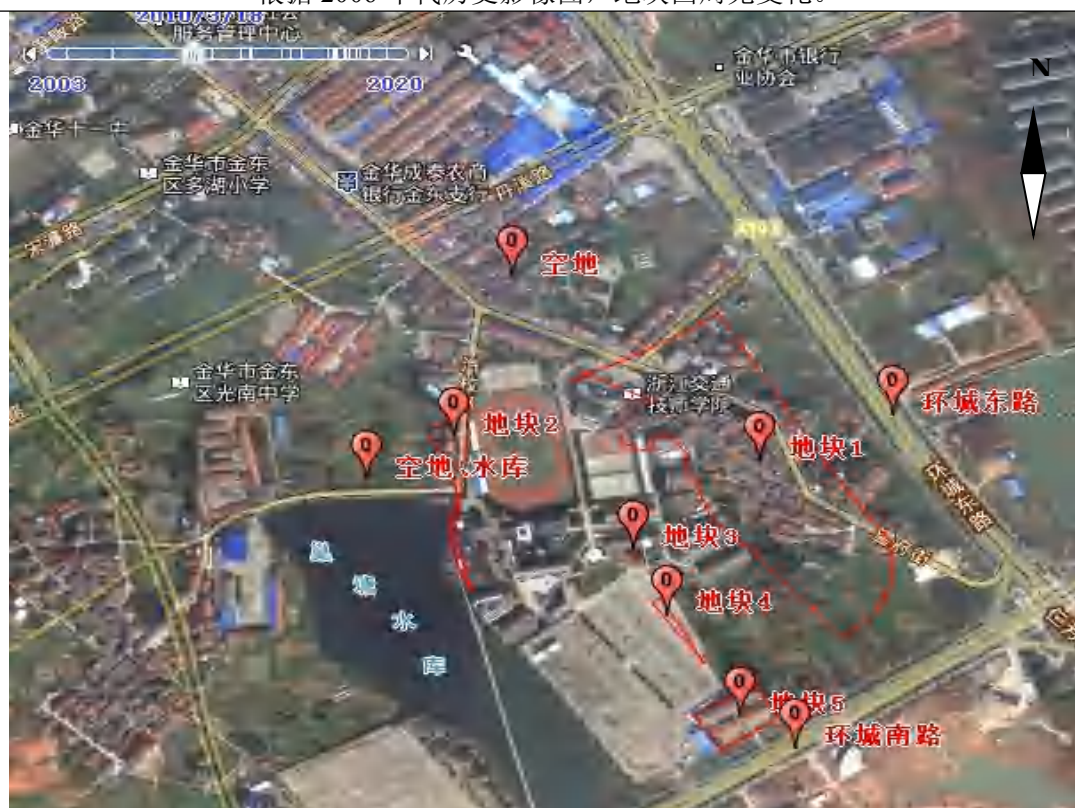
本次调查地块相邻地块历史上最早均农用地和居民房。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地块相邻地块历史上均无污染工业企业，对本地块影响基本没有。相邻地块历史影响图见图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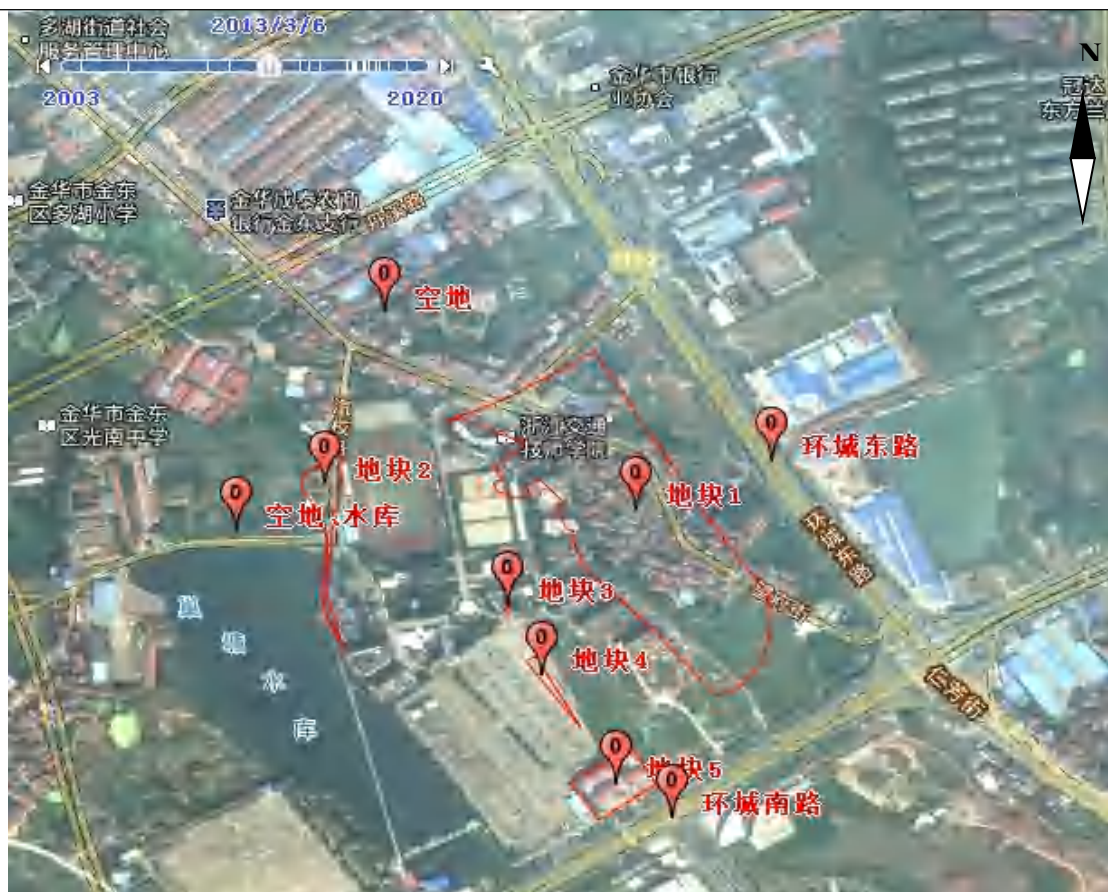
2006 年

根据 2006 年代历史影像图，地块四周无变化。



2010 年

根据 2010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四周无变化。



2013 年

根据 2013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四周无变化。



2015 年

根据 2015 年历史影像图，地块四周无变化。



2017 年

根据历史影像图，地块北侧居民房已全部拆除。



2018 年

根据历史影像图，地块四周无变化。



3.6 地块利用的规划

根据金华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4-2025），本地块为农用地；根据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给出了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划拨供地相关建议报告〔2019〕70号，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规划教育科研用地（A3）；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一类用地。地块总体规划图见图 3-8。

根据《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浙江省金华市“三线一单”划定》（金华市生态环境局，2020 年 8 月），本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属于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城镇重点管控区（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33070320008），该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编制要求如下：

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禁止新建、扩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改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	合理布局工业、商业、居住、科教等功能区块，严格控制噪声、恶臭、油烟等	全面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推进节水产品推广普及，限制高耗水服务业用

放总量，鼓励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搬迁关闭。禁止新建涉及一类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等环境健康风险较大的二类工业项目。除工业功能区（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外，原则上禁止新建其他二类工业项目，现有二类工业项目改建、扩建，不得增加管控单元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规定。推进城镇绿廊建设，建立城镇生态空间与区域生态空间的有机联系。	总量。污水收集管网范围内，禁止新建除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外的入河入湖排污口，现有的入河入湖排污口应限期拆除，但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必须单独设置排污口的除外。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加快完善城乡污水管网，加强对现有雨污合流管网的分流改造，推进生活小区“零直排”区建设。加强噪声和臭气异味防治，强化餐饮油烟治理，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	污染排放较大的建设项目布局。	水，到 2020 年，县级以上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以内。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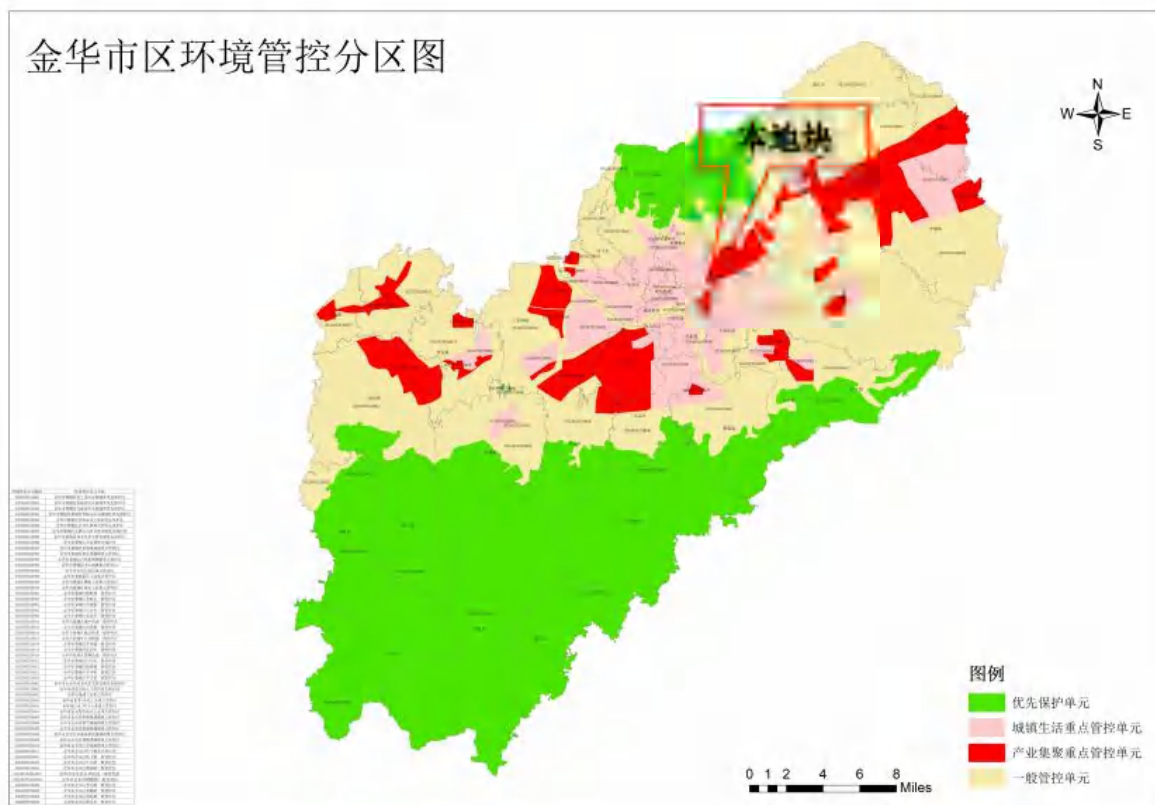


图 3-8 金华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本调查地块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规划用途为教育科研用地（A3）属于第一类用地，符合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城镇重点管控区要求，故本地块建设符合项目所在地“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第四章 资料分析

本次收集到的相关资料包括：

- （1）用来辨识地块及其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
- （2）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
- （3）地块的地勘报告；
- （4）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
- （5）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如人口密度和分布，敏感目标分布。

资料的来源主要包括：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卫星地图和政府相关网站等。

通过资料的收集与分析，调查人员获取了：

- （1）地块所在区域的概况信息，包括：自然、经济和环境概况等；
- （2）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 （3）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 （4）地块周边敏感目标分布及污染源识别；
- （5）地勘报告等资料信息。

表 4-1 资料收集清单

序号	资料信息	有/无	资料来源
1	地块利用变迁资料		
1.1	用来辨识地块及其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	√	91 位图助手
1.2	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	√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	其它有助于评价地块污染的历史资料如土地登记信息资料等	×	
1.4	地块利用变迁过程中的地块内建筑、设施、工艺流程和生产污染等的变化情况	√	现场勘查、人员访谈
2	地块环境资料		
2.1	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记录	×	
2.2	地块危险废物堆放记录	×	
3	地块相关记录		
3.1	产品、原辅材料和中间体清单、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	×	
3.2	地下管线图、化学品储存和使用清单、泄漏记录、废物管理记录、地上及地下储罐清单	×	
3.3	环境监测数据	×	
3.4	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表、环境审计报告	×	
3.5	地勘报告	√	中煤浙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4	由政府机关和权威机构所保存和发布的环境资料		

4.1	区域环境保护规划、环境质量公告	√	金华市市人民政府网
4.2	企业在政府部门相关环境备案和批复	×	
4.3	生态和水源保护区规划	×	
5	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经济信息		
5.1	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	√	官网
5.2	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如人口密度和分布，敏感目标分布	√	官网、现场踏勘
5.3	土地利用方式	√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4	区域所在地的经济状况和发展规划，相关国家和地方的政策、法规与标准	√	官网

从收集的资料来看，地块之前为农用地，未开发，一直闲置为空地，地块及周边没有危险废物堆存痕迹，不涉及危险化学品储存和使用，不存在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潜在风险的企业。另外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给出了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划拨供地相关建议报告【2019】70号，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规划用途为教育科研用地（A3），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

第五章 现场勘察和人员访谈

我公司接受委托后成立的项目组于 2022 年 01 月对该地块进行了详细的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包括金华市多湖街道办事处、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历史使用者、周边村民）工作。通过现场踏勘可知，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项工程（一期）的建设工作。现场勘察照片如图 5-1 所示：



图 5-1 现场勘察照片

表 5-1 人员访谈统计表

序号	被访谈人员姓名	被访谈人员身份	访谈内容
1	金华波	多湖街道办事处	该地块一直为居民房和农用地，无工业企业存在，无污染事件发生。
2	陈凡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老师	这 5 个地块四周为道路、学校，周围无工业企业存在，地块以前为居民房。地块三和地块四最开始为农用地，后面为学校一直到至今，地块五最开始为空地，2009

			年开始到 2013 年为学校实训基地, 2014 年-2018 年为汽车宾利 2S 店, 主要为展厅和整车销售, 未有汽车修理等服务。2019 年为学校实训基地, 用于学生上课和基本实训。
3	胡国通	历史使用者	该地块一直为居民房和农用地, 也都没有受过污染, 农田也都是自家种的, 都是些蔬菜之类的。
4	邹旺财	附近居民	该地块最开始为居民房和农用地, 没有工业企业, 农用地也都是自家种植的蔬菜, 没有使用“六六六总量、滴滴涕总量”等农药, 都是自家吃的。

5.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经查询资料、现场勘察及人员访谈, 了解到本地块原为居民房和农用地。2022 年 1 月进场勘察发现, 地块内无异味, 地块内无建筑施工材料, 地块内无杂乱堆放的建筑垃圾, 地块内无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

5.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2022 年 1 月进场勘察及人员访谈, 地块内无槽罐, 无有害物质泄漏痕迹。

5.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经现场勘察及熟悉地块人员访谈可知, 地块内无危险废物的堆存。

5.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经现场勘察, 因该地块历史为居民房和农用地, 一直未开发利用。

5.5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本地块历史上为居民房和农用地, 地势地形总体上较平坦开阔, 无较大起伏。地层较齐全, 地块无不良地质作用, 相邻地块历史均为空地 and 道路, 无其他工业企业, 地块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潜在风险较小, 不易发生污染物迁移。

5.6 相邻地块污染识别

东侧为环城东路; 北侧为空地; 南侧为环城南路; 西侧为空地 and 巢塘水库。相邻地块均为空地 and 道路, 对本次调查地块的影响基本没有。

通过现场踏勘、调查访问、收集地块现状和历史资料及相关文献可知，相邻地块无污染因素。

5.7 地块污染物识别

通过现场勘察和人员访谈以及相关资料相互印证汇总如下：（1）地块原为居民房和农用地（2）地块内及相邻地块历史无企业，无生产活动，不涉及储罐、危险废物堆存、危险化学品使用、工业废水排放；（3）地块周边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4）区域地下水和地表水不利用；（5）地块 1k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学校、医院；（6）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对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没有影响。

通过对资料的查阅、现场踏勘及对人员访谈，初步判断地块无污染的可能。

第六章 结果和分析

6.1 调查资料关联性分析

6.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本地块历史资料收集、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收集的资料总体上相互印证、相互补充，能够了解本地块污染状况提供有效信息。

历史用途变迁和现场用途信息从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方面达到了较高的一致性，历史资料补充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带来的信息缺失，使地块历史脉络更加清晰；人员访谈中多个信息来源显示的结论比较一致，从而较好的对历史活动情况进行了说明；整体来看，本地块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相互验证，结论一致。具体见表 6-1。

表 6-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表

序号	关键信息	历史收集资料	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	一致性结论
1	历史用途及变迁	本地块在 2017 年之前为居民房和农用地，2019 年 7 月 23 日由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通过审批，规划为建设教育科研用地	现为空地	以前为居民房和农用地，现规划为学校	一致
2	工业企业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3	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4	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5	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6	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存在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7	化学品泄漏事故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8	废气排放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9	废水排放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10	危险固废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11	土壤颜色、气味有无异常，有无油渍	/	无	无	一致
12	地下水颜色、气味有无异常，有无油渍	/	无	无	一致
13	土壤污染情况	无	无	无	一致
14	地下水污染情况	无	无	无	一致

6.1.2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的差异性分析

本次调查过程中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获取的资料台账、现状图片和人物证词相互印证，获取地块信息基本一致，无差异性。

6.2 调查结果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人员访谈，综合考虑地块区域污染源和区域环境等因素，得出第一阶段的调查结论：调查地块所在地块居民房和农用地，2022年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由居民房转为建设教育科研用地（A3）。

根据调查结果，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本调查地块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不属于污染地块，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结束。

6.3 不确定性分析

本报告是基于实际调查，以科学理论为依据，结合专业判断进行逻辑推论。因此，报告中所做的分析以及调查结论会受到调查资料完整性、技术手段、工作时间和项目成本等多因素影响。

虽然通过人员访谈、历史影像等收集资料，来充分了解土壤历史使用、变迁情况及污染状况，但仍可能会存在后期施工建造过程造成的土壤污染情况，给本次调查造成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七章 调查结论

7.1 结论

7.1.1 地块概况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根据金华市兰德勘测规划有限公司提供的用地红线图可知占地面积约 99018 平方米。整块地块原为居民房和农用地。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按照规划要求，建设教育科研用地（A3）。

地块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巢塘水库。相邻地块不存在污染地块，对本次调查地块的影响基本没有。通过对资料的查阅、现场踏勘及对人员访谈，收集地块的使用历史和现状，确认了地块无管槽、无危险废物。地块主要为农用地，无任何开发利用，初步判断不是疑似污染地块。

7.1.2 污染识别

历史资料表明调查地块内无生产企业，相邻地块不存在污染企业，对本次调查地块的影响基本没有。

现场踏勘结果：该地块未开始建设，地块内无异味；地块周边区域主要为道路、农用地。

7.1.3 调查结论

根据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分析结果，本调查地块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不属于污染地块。依据《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按照规划要求，建设教育科研用地（A3）属于第一类用地；故不进行进一步详细调查，调查活动结束，所调查地块可用于后续开发利用。

7.2 建议

（1）该调查地块规划用地类型为建设教育科研用地（A3），在下一步开发或建筑施工期间，应保护地块不被外界人为环境污染，控制该地块保持现有的良好状态，杜绝地块在前期调查与后续再开发利用阶段之间的监管真空，避免外来固废倾倒、废水偷排等现象产生外来污染。

（2）在地块再开发利用过程中，需观察是否有在调查阶段中未被发现的污染，例

如地下埋藏物和有明显特殊气味的地方，一经发现，需联合相关专业单位明确污染源、污染物性质，以及后续处理处置方案。

附件-1 人员访谈记录表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一期）
访谈日期	2022.1.10
访谈人员	姓名：杨华 单位：金华新时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16799337
受访人员	采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金平波 单位：金华东扩项目指挥部 职务或职称：主任 联系电话：139 598 8287
访谈问题	1. 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 至 年 2. 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仅针对在产企业提问） 3. 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4. 本地块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5. 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等的地下储藏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12.本地块内是否有遗留的危险废物堆存? (仅针对关闭企业提问) ☒ 是 ☒ 否 ☐ 不确定
13.本地块内土壤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4.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5.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居民区, 学校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6.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曾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7.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 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无
18.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9.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该地块之前是什么? 之前一直是居民房, 农用地这些。 2. 该地块上有没有工业企业生产? 地块上没有工业企业生产, 一直都是居民房, 有些是村里, 农用地都是村里人自己种的蔬菜之类的。 3. 该地块历史上有没有重大污染事件? 没有发生过污染事件。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一期）
访谈日期	2021. 01. 20
访谈人员	姓名：李华 单位：金华新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75892327
受访人员	采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陈凡 单位：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职务或职称：老师 联系电话：13735675635
访谈问题	1. 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 至 年 2. 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仅针对在产企业提问） 3. 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4. 本地块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5. 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等的地下储藏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12.本地块内是否有遗留的危险废物堆存? (仅针对关闭企业提问) ☒ 是 ☐ 否 ☐ 不确定
13.本地块内土壤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4.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5.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学校, 居民区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6.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曾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7.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 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无
18.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9.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该地块四周分布是什么? 四周均为学校和道路,无工业企业存在 2.该地块四周最开始是什么? 最开始是居民房,地块3和地块4最开始是农用地,后面为学校一直到现在。地块5最开始为空地,从2009年开始到2013年为学校实训基地,2014年-2017年为汽车实训店,主要是展厅和维修,没有汽修修理这些的,然后2019年到现在是学校实训基地,用于学生上课。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一期)
访谈日期	2022.01.20
访谈人员	姓名: 林树 单位: 金华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78929337
受访人员	采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邹顺财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1513567665
访谈问题	1. 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 至 年 2. 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 (仅针对在产企业提问) 3. 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4. 本地块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5. 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等的地下储藏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12.本地块内是否有遗留的危险废物堆存? (仅针对关闭企业提问) ☒ 是 ☒ 否 ☐ 不确定
13.本地块内土壤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4.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5.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 距离有多远? 居民区、学校 若有农田, 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6.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曾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7.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 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无
18.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9.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地块最开始是什么? 最开始是居民房, 农田地。 2. 农用地是村里人自己种的吗? 都是自家的地, 种什么蔬菜, 自己吃。 3. 农用地有使用过“六六六”滴滴涕这些农药吗? 没有的, 自家吃都不吃农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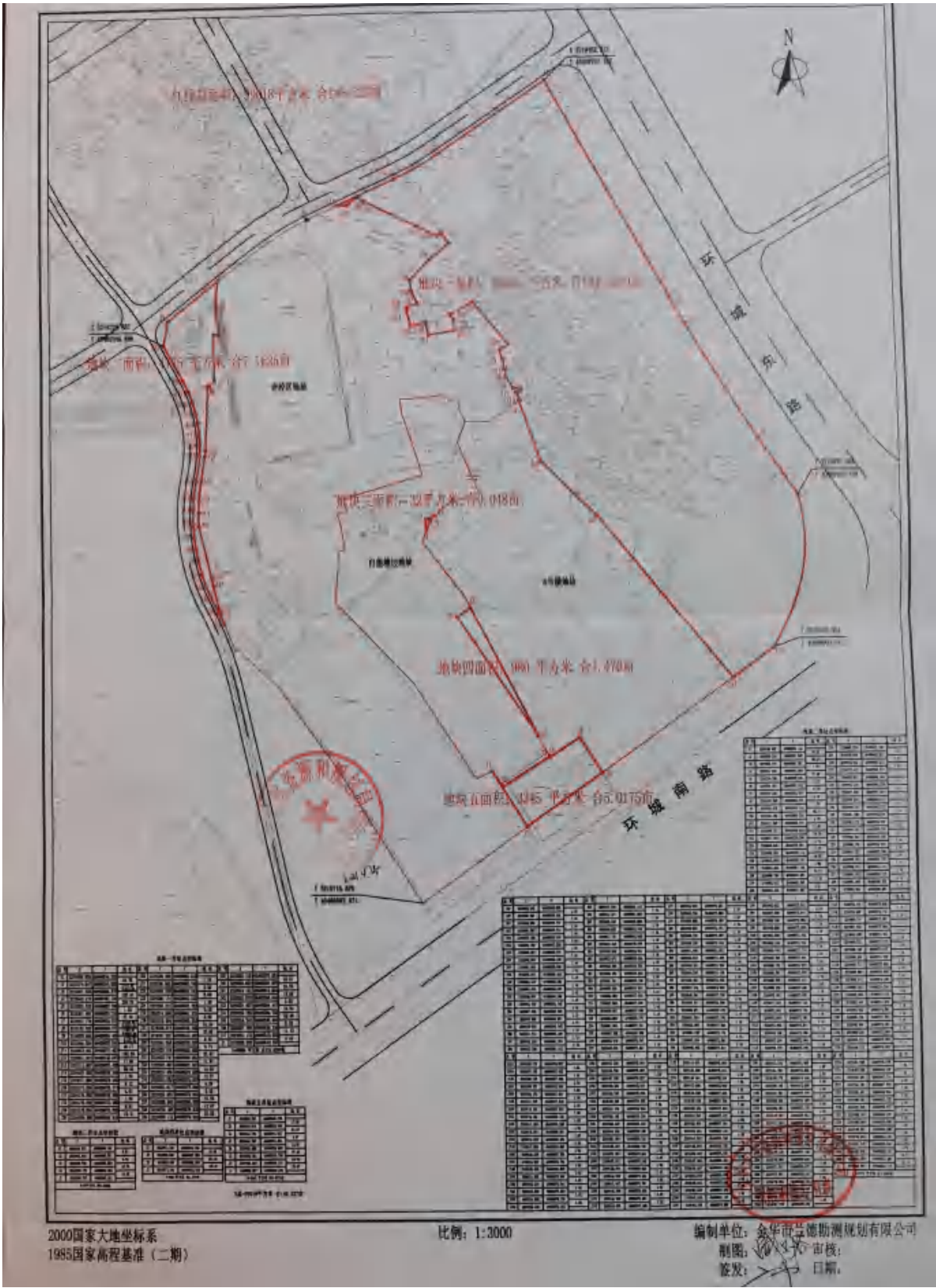
人员访谈记录表格

地块名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一期)
访谈日期	2021.03.17
访谈人员	姓名: 胡周通 单位: 金华新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158129337
受访人员	采访对象类型: ☒ 土地使用者 ☐ 企业管理人员 ☐ 企业员工 ☐ 政府管理人员 ☐ 环保部门管理人员 ☐ 地块周边区域工作人员或居民 姓名: 胡周通 单位: 职务或职称: 历史使用者 联系电话: 13505790226
访谈问题	1. 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企业名称是什么? 起止时间是 年 至 年 2. 本地块内目前职工人数是多少? (仅针对在产企业提问) 3. 本地块内是否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 ☐ 正规 ☐ 非正规 ☒ 无 ☐ 不确定 若选是, 堆放场在哪? 堆放什么废弃物? 4. 本地块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 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5. 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等的地下储藏或地下输送管道?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6. 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 是否发生过泄漏?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7. 本地块内是否曾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本地块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 或是否曾发生过其他环境污染事故? ☐ 是 (发生过 次) ☒ 否 ☐ 不确定 8. 是否有废气排放?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气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9.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在线监测装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有废水治理设施? ☐ 是 ☒ 否 ☐ 不确定 10. 本地块内是否曾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 是 ☒ 否 ☐ 不确定 11. 本地块内危险废物是否曾自行利用处置? ☐ 是 ☒ 否 ☐ 不确定

12.本地块内是否有遗留的危险废物堆存？（仅针对关闭企业提问） ☒ 是 ☐ 否 ☐ 不确定
13.本地块内土壤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4.本地块内地下水是否受到过污染？ ☐ 是 ☒ 否 ☐ 不确定
15.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农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敏感用地类型是什么？距离有多远？ 学校 若有农田，种植农作物种类是什么？
16.本地块周边 1k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 ☐ 是 ☒ 否 ☐ 不确定 若选是，请描述水井的位置 距离有多远？ 水井的用途？ 是否曾发生过水体混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 是 ☒ 否 ☐ 不确定
17.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18.本企业地块内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调查监测工作？ ☐ 是 ☒ 否 ☐ 不确定 是否开展过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 ☐ 是（ ☐ 正在开展 ☐ 已经完成） ☒ 否 ☐ 不确定
19.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1. 该地块历史上为什么？ 一直都是居民区和农用地。 2. 你知道农田都是种植什么？ 都是自家种植的蔬菜，自家吃的。 3. 地块有没有受过污染？ 没有受过污染。



附件 2-地块规划条件



附件 3-专家评审意见及修改说明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初步调查报告
技术评估会专家组意见**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初步调查报告查技术评估会于2022年3月12日在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由金华市生态环境局金东分局主持，参加会议的还有金华市自然资源规划局金东分局、浙江交通技师学院、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会议还邀请了相关专家3人（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业主单位对地块基本情况的介绍、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内容的介绍，与会部分代表会前踏勘了现场，会中审查了相关资料，并对相关内容进行质询，经讨论与审议形成评估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场地概况

1、场地基本情况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划拨供地，地块位于环城南路以北，环城东路以西，占地面积99018平方米，包括5个小地块，中心坐标（经度：119°41′15.41″ 纬度：29°5′16.79″）。本地块原为居民房和农用地。根据现场调查，地块三、地块四和地块五已建设完成，地块一和地块二还未开工建设。地块东侧为环城东路；北侧为空地；南侧为环城南路；西侧为空地和水库，相邻地块不存在污染地块。

本地块可作为规划的教育科研用地（A3）进行开发利用。

二、总体评估意见

该场地环境初步调查报告编制符合国家及浙江省相关导则及技术规范要求，内容较为全面，结论总体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步工作依据。

三、补充修改建议与意见

- 1、完善地块三、地块四和地块五现状描述，细化地块五历史及现状使用状

况调查，进一步汽车 2S 店、学校实训基地对地块的影响。对照《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细化不采样调查的依据。

2、完善地块周边的现状和历史调查，补充地块周边的巢塘水库水质状况描述。

3、完善各阶段的使用者的访谈记录，细化文本信息与访谈记录相佐证。

4、完善编制依据，补充红线图、规划条件书等附图、附件。

专家组：

李斌 郑刚 张茜云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划拨供地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专家评审会签到单

会议地点：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3月12日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胡晓杰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后勤副部长	13566771960
陈凡			13735675635
张茜云	浙江省金华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13106208936
吴中川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13862960117
李心华	浙江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967990336
徐根凤	金华市规划分局		82065133
梅洁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书记	1875929337
李中平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1396993374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一期）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第一阶段调查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说明表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完善地块三、地块四和地块五现状描述，细化地块五历史及现状使用状况调查，进一步汽车 2S 店、学校实训基地对地块的影响。对照《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细化不采样调查的依据。	P18-19
2	完善地块周边的现状和历史调查，补充地块周边的巢塘水库水质状况描述。	P28-29
3	完善各阶段的使用者的访谈记录，细化文本信息与访谈记录相佐证。	P39-40
4	完善编制依据，补充红线图、规划条件书等附图、附件。	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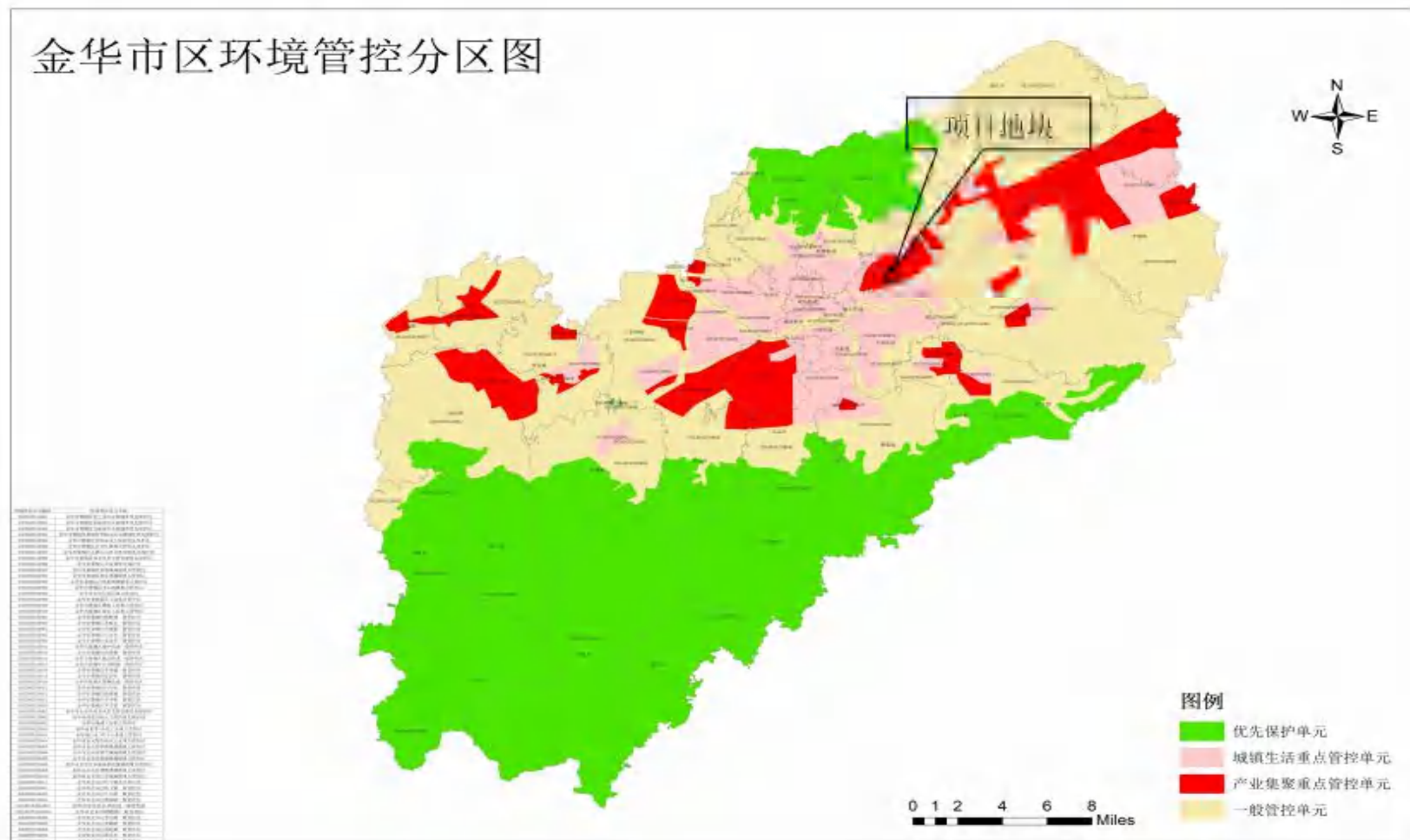
附图 1 地块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地块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三线一单”图



附图 4-政府相关文件



金华市建设用地 规划条件书

金自然资规条 330702202100056号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项目位于横九路以南，环城东路以西，环城南路以北。

该地块按如下规划条件进行设计。

一、用地界限：详见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

二、用地面积：267655.4平方米。

三、用地性质：高等院校用地（A31）。

四、技术指标：

1、建筑密度 $\leq 25\%$ 。

2、容积率：0.6 $\leq$ 容积率 ≤ 1.0 。

3、绿地率 $\geq 30\%$ 。

五、建筑高度：

建筑高度 ≤ 40 米。地块标高与周边地块、周边道路做好衔接，具体按《金华市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六、建筑物退让及间距：

1、建筑物外墙退离东侧、南侧、北侧用地红线8米以上，退离西侧用地红线6米以上。其他未明确的建筑退让、间距按《金华市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2、配电房、门卫等附属设施建筑退让按《金华市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七、围墙控制：

地块若设置围墙，沿横九路退离1米设置围墙，其余可按用地红线、围墙高度2.2米以下，形式应通透、美观，与建筑工程设计方案一并报批。

八、交通规划：

1、出入口：出入口设置应满足有关规范要求。

2、停车位：停车位配建按照《金华市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九、建筑单体设计：

1、地块整体建筑外立面形式、色彩、材质等建筑风貌应与周边环境相互协调。

2、应提交设计单位编制的设计方案供审查，设计方案编制深度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设计文本编制深度规定 2016年版》执行。

十、配套设施：

1、地块内市政管线全部埋地，雨污采用分流制，接入周边道路市政管网。

2、根据《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金华市区“百分之一公共文化计划”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地块实施“百分之一公共文化计划”内容，单独编制“百分之一公共文化计划”设计文本，并由主管部门审核实施。

3、配建开闭所一处。

十一、地下空间开发：

1、地下建筑功能：除部分人防、消防等配套设施、辅助教学用房外，地下建筑主要功能为停车。

2、地下建筑退让按《金华市市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

3、地下层层高不低于3.9米。

十二、其他要求：

因城市规划建设需要，用地范围内沿路退让部分应用于绿化、城市市政公用设施、道路交通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十三、注意事项：

1、规划条件是建筑工程设计方案设计的重要依据。

2、建筑面积的计算按照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和竣工综合测量技术规范》（编号 DB33T1152-2018）执行。

3、本规划条件有附图。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单（办件）

密级： 紧急程度： 编号：专报〔2019〕755号

来文单位	市自然资源局 市财政局	收文日期	2019年7月23日
来文标题 (字号)	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关于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划拨供地相关建议的报告 金自然资规专报〔2019〕70号 金财专报〔2019〕134号		
市长意见	7.29		
副市长意见			
秘书长意见	建议同意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意见。 请市长阅示。 楼东江 7.24		
副秘书长 (副主任) 意见	建议同意市自然资源局、财政局意见。 如请视情况，请转批。 7.26		
承办处室 意见	请马国启副秘书长阅办。 7.26		
分办意见	请城建处办理 7.24		

金晨旦 2019年7月23日

最迟办结时间：
专报〔2019〕755号



金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制

报〔2019〕755号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金自然资规专报〔2019〕70号

签发人：韦国潭

金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工程项目 划拨供地相关建议的报告

市人民政府：

市领导在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关于确定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用地划拨价格的请示》上的批示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建议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项目新增土地面积约148亩，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测算土地新征费用为111.72万元/亩。经管委会与学院协商：1、土地划拨价为120万元/亩；2、管委会无偿收回原主校园11.6亩、第三实训基地21.7亩，共计33.3亩土地。双方按114.7亩（148亩-33.3亩）以120万元/亩为单价，计算出划拨土地价款总额13764万元，分摊至148亩土地得出93万元/亩价格，要求以此价格为划拨价。

报〔2019〕755号



二、建议

1、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项目属政府投资非营利性教育设施项目，符合《划拨用地目录》。

2、市政府〔2014〕39号抄告单《关于多湖中央商务区范围内行政划拨土地价格的意见》明确：“其他资金投资建设的城市基础设施、公益事业等非营利性项目，采用多湖中央商务区范围内土地开发平均成本价（100万元/亩）供地。”鉴于管委会与学院就收回的33.3亩土地实际以120万元/亩结算并分摊，建议可按每亩93万元划拨供地。

特此报告。



报〔2019〕755号



金华市财政局

金财专报〔2019〕134号

签发人: 李俊

金华市财政局关于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东扩用地供地事项的意见

金华市人民政府:

市政府办公室转办的《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关于确定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用地划拨价格的请示》(请示〔2019〕第757号)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用地为非营利性教育设施用地,符合《规划用地目录》规定的划拨条件。为体现市政府对交通事业的重视和支持,建议市政府同意按划拨方式供地,划拨价格按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和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双方协商的93万元/亩确定。

妥否,请市政府审定。



2019年7月19日

(联系人: 综合处 方建明, 电话: 82468717)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文件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金商务区管〔2019〕13号

签发人：陆峰 李忠跃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关于确定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用地 划拨价格的请示

金华市人民政府：

根据市政府 2018 第 37 次常务会议精神，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以下简称学院）东扩后规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402 亩，涵盖巢塘湖以东、横九路以南、东至环城东路、南至环城南路对应区域（详见多湖单元控规 ZX-33），其中新增土地面积约为 148 亩（具体面积以市自然资源部门最后核定为准）。现多湖中央商务区已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完成学院东扩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工作。

经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与学院协商，对多湖中央商务区规划横九路侧和环城南路侧占用学院原主校园的约 11.6 亩土地、

— 1 —

巢塘水库西侧学院第三实训基地约 21.7 亩土地无偿收归多湖中央商务区所有，第三实训基地现有地上建筑由学院自行拆除，拆除和搬迁成本由学院承担，相关费用不再补偿。

学院自 1974 年在金华创办以来，为金华乃至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鉴于学院 33.3 亩土地无偿收归商务区情况，为体现市政府对省交通事业的重视和支持，请市政府同意对学院东扩新增用地面积约为 148 亩（具体面积以市自然资源部门最后核定为准）以划拨方式进行供地，价格为每亩 93 万元。

妥否，请批示。

附件：1.浙江交通技师学院规划红线图

2.无偿收回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原校园土地位置图

3.浙江交通技师学院东扩新征土地预估费用清单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

浙江交通技师学院

2019 年 7 月 8 日

（联系人：高文生 电话 13957960628）

金华市多湖中央商务区管委会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8 日印发